

甘肃省政府采购框架协议直购选定合同

框架协议编号：GS-KJXY-20240104620001000001

征集人：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入围供应商：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公司

合同名称：徽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机动车保险服务直接选定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GS-KCHT-2025-715273

甲方：徽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乙方：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公司

合同金额(元)：2022.79

人民币大写：贰仟零贰拾贰元柒角玖分

经甲乙双方达成一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

一、合同标的

序号	产品名称	类型	技术规格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1	甘KG8170-旧车参保	产品	机动车保险服务，无，无，甘KG8170-旧车参保	1	2022.7900	2022.79
合计		(大写)：贰仟零贰拾贰元柒角玖分 (小写)：¥2022.79元				

备注：

二、服务时间、地点

- 服务时间：合同生效之日起365个日历天内。
- 服务地点：甘肃省陇南市徽县金徽大道62号。

三、验收标准

- 验收标准依据采购需求的约定。
- 乙方在提交齐全的服务过程文件及自检报告后的15个工作日内，甲方应组织验收，若由于甲

方原因在收到乙方提交的服务过程文件及自检报告后15个工作日内未组织验收则视为自动验收通过。验收标准由甲乙双方根据相关标准进行友好协商确定。无正当理由逾期不验收的，应承担违约责任。

四、付款期限

验收合格后30个工作日内，甲方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全部款项。

五、违约责任

无

六、解决纠纷方式

因本合同引起的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若甲乙双方不能解决争议，任意一方发起纠纷处理流程，由征集人进行协调。协调不能达成一致的，按照民法典规定申请仲裁、诉讼等方式进行处理。

七、其他

- 1.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2.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规及政策另行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甲方(公章): 
甲方负责人: 胥军瑞
甲方单位名称: 徽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联系电话: 13993996319
单位地址: 甘肃省陇南市徽县金徽大道62号

2025年06月24日

乙方(公章): 
乙方负责人: 刘雅秋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武都区支行教场分理处
银行账号: 27300201040002454
联系电话: 13993969166
单位地址: 城关镇城北新区北门口北辰综合楼3楼

2025年06月24日

关于徽县各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政府车辆保险采购合同供应商名称与支付账户名称不一致的情况说明

徽县各党政机关、事业单位：

我司承办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甘肃省分公司中标全省党政机关、事业单位车辆保险采购业务，按照“甘肃省党政机关、事业单位”采购机动车辆保险需登录“甘肃省框架协议电子化采购系统”进行的要求，我司在与贵单位签订《甘肃省政府采购框架协议直购选定合同》时，入围供应商为：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徽县支公司，因我司为县级四级机构无独立核算权限，所有资金往来业务由上级公司统一结算，故请将车辆保险费支付至我司市公司账户。

户名：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陇南市中心支公司

账号：27300201040002454

开户行名称：中国农业银行武都区支行教场分理处

请予以办理。

特此说明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徽县支公司

2025年4月10日